



深圳龙华区创新推出“1+3+N”模式完善行政复议制度

□ 本报记者 唐荣 李文茜 □ 本报通讯员 冯艳玲

小程序在线申请行政复议,参加行政复议听证,接收法律文书等。为进一步方便群众咨询,及时回应群众关注的行政复议事项,龙华区将行政复议咨询窗口前移,在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设置行政复议咨询、案件受理窗口,窗口处张贴行政复议流程图及指南,并配有复议工作人员,为申请行政复议工作提供精确指导,有效避免群众“多走路”“走弯路”。

建立三支队伍 促进案件审理专业化

龙华区着力打造行政复议工作人员、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行政调解与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专家委员会三支队伍,努力提高案件审理的透明度和公正性,提高行政复议的公信力和权威性。龙华区通过机关内部调配、聘任法律专务、法律顾问辅助等多种方式,将具有法学本科以上学历、具备法律职业资格的优秀人才吸纳到行政复议队伍中,定期开展内部培训、经验交流、典型案例学习、案情研判等,不断提高复议人员的办案能力和工作效能。

龙华区及时组建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聘请专业人士、专家学者、资深律师等,为重大疑难案件提供专业咨询,提高对专业问题把握的准确度。截至2022年11月,已组织专家参与论证案件40余起,为行政争议解决提供了可靠的智力支撑。龙华区还积极推动行政调解与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专家委员会,在案件受理阶段、复议审理阶段积极引导当事人通过协商方式处理行政争议,充分借助龙华区行政调解与行政争议协调化解“智囊团”的作用,以“复议+普法”“复议+调解”等多元方式,加大协商联动力度,有力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建立N项制度 推进复议工作规范化

龙华区按照“立足长远,突出重点、整体推进”的工作思路,狠抓制度建设,切实提高行政复议办案质量和效率。龙华区积极探索复议案件繁简分流工作机制,实行简案快办和复杂案件分开审理的模式,平均办案时间明显缩短;创新建立

复议案件协调会机制,将非诉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有效降低矛盾纠纷的对抗性,大幅度减少复议后再行发诉讼的案件数量;推行行政复议“三公开”机制,在龙华区政府在线开辟行政复议专栏,公开行政复议流程指引、联系方式、复议决定文书等内容,保障当事人、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进一步增强行政复议透明度。

此外,龙华区还建立了行政复议典型案例发布机制,通过编撰行政复议典型案例汇编,分门别类进行业务分类指导,推动各行政机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高行政执法公信力。同时,充分应用电话沟通、个案咨询、复议建议书、败诉案件剖析会等方式指导,建设涉案行政案件主动纠错、倒逼其化解行政争议。

截至2022年11月,龙华区行政复议办公室共受理案件321件,结案263件,结案率达82%,较改革之前的结案率上升近6.5个百分点。通过调解、和解等方式化解行政争议并实现终止案件74件,调解、和解结案率创新高,有效化解了矛盾纠纷,真正实现案结事了、定分止争。

□ 本报记者 史万森

“法治驿站”落户衡阳小区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帅标 □ 本报通讯员 贺璇 刘苗

纠纷,为村(社区)重大决策“切脉把关”,成了基层干部的重要参谋和得力助手。

“一体式”联动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

“法治驿站”整合基层法庭法官、派出所民警、司法所干警、社区干部、网格员、法律志愿者等6支力量,吸收法律明白人、乡贤、人民调解员等各方力量,拧成基层治理力量的“一股绳”,做优“一门式”打包服务,实现了矛盾纠纷高效化解,法律问题及时解决,民生诉求有效对接。至今,已累计开展联合接待50余次,提供法律援助100余人次,解答各类法律问题200余件,化解物业维修资金使用难、新老物业交接难等纠纷900余起。

“一站式”受理撬动法治便民服务新动能

半辈子没和人“红过脸”,没想到临退休却与工作了20余年的单位发生劳务纠纷,单位态度强硬,而自己又不太清楚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幸福花园小区居民老刘急得直拍腿。“法治驿站”的律师来了,快去问问!”在社区工作人员的提醒下,老刘来到小区的“法治驿站”寻求帮助。值班律师了解事情原委后,建议老刘申请劳动仲裁,并协助他收集工资转账记录、考勤记录、工作证等能证明他与用人单位之间存在劳动关系材料。

“法治驿站”真方便,在家门口用了半天时间就把事情搞定了。”家住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的宋先生与邻居的纠纷拖了很久都未解决,在纺机家属区的“法治驿站”,正在值班的法律顾问热情接待了他们,在与调解员共同耐心劝说下,双方很快达成了调解协议,心化结解的宋先生逢人便夸“法治驿站”高效便捷。

“点单式”服务精准解决群众法律问题

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点什么讲什么”的原则,雁峰区司法局制作发放“讲法菜单”服务卡,动态更新法治宣讲团名单及宣讲课题,一场场通过统计群众法治需求后“下单”预约的法治课在小区开讲,受到广泛好评。雁峰区通过前期的广泛民意调查,编制公示《法律服务清单》,定期安排顾问律师入驻坐班,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推行“点单式”法律服务,群众可打电话“下单”预约,顾问律师“接单”后精准提供“一对一”“点对点”的法律服务。顾问律师引导群众依理性表达诉求,运用专业知识化解

“点单式”服务精准解决群众法律问题

致,就如何修复方面产生分歧,且互不退让,场面一度僵持不下。法官在了解情况后,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耐心地向双方当事人释法说理,权衡利弊。经过近1小时的协调,曾某和钟某互相作出让步并达成一致意见,同意委托双方共同好友对涉案渔船进行维修,合理维修的费用由双方一起负担。为此,博鳌法庭当即邀请双方共同指定的委托人到现场确认维修的位置,双方也对船舶现状进行确认并签署现场交付船舶笔录。海口海事法院积极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找准司法服务当地产业的结合点和切入点,积极提供海事服务,将司法为民贯穿案件办理全过程,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司法的温度。

黄石警方为市场主体撑起“安全伞”

□ 本报记者 刘欢 刘志勇 □ 本报通讯员 黄公宣

“感谢你们帮公司追回被诈骗资金。”从民警手中接过被骗款项,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某科技公司出纳许女士说。近日,黄石市公安局下陆区分局举行退赃大会,公开退还2022年中侦破电信网络诈骗、传统盗抢骗等案件中追回的部分款项。心怀感激的不止许女士,2022年以来,黄石公安深入推进服务发展改革行动,努力营造安全稳定、公平正义、优质高效的营商环境,当好服务发展“店小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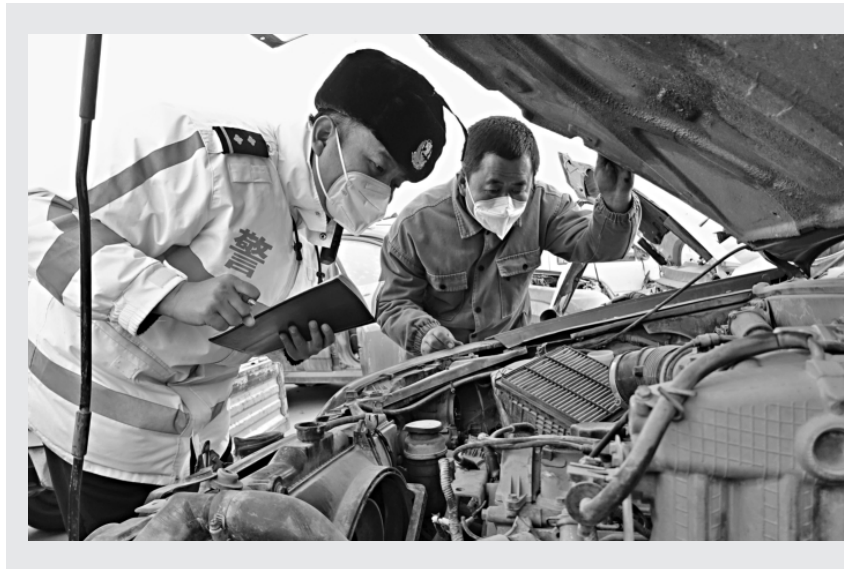
2022年9月,黄石大冶市辖区发生一起企业矿石被盗窃案,接警后,大冶公安对涉企案件优先受理,优先审查,立即抽调精干警力组成侦查专班,依托“情指行”一体化合

177%,立案数同比下降43.6%,其中,打击治理电信诈骗犯罪,追赃挽损1096.8万元;打击涉企侵犯财罪,为企业追赃挽损1305万元。

在严厉打击经济犯罪、涉企犯罪同时,黄石公安在帮扶企业、解决问题、创新便利企业举措等方面综合施策。

2022年7月,黄石市公安局黄石港分局沈家营派出所民警走访辖区企业时,得知黄石热电分公司因发电负荷屡创新高,锅炉灰渣运输压力逼近极限,遂第一时间协调市、区相关部门,科学谋划锅炉灰渣运输路线时段,助其办理车辆应急通行证,确保正常运行。

2022年以来,黄石市公安局不断深化“万警访联万企”活动,了解企业所需所盼、问题建议,设置驻企警联络室62个,警企服务中心39家,收集企业诉求问题282个,其中解决问题239件,排查化解隐患79处。



为了让报废车、僵尸车无处遁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库尔勒市公安局交警大队车辆管理所及各中队不间断与各街道、社区,派出所建立联席会议,民警拉网式排查各个辖区内的报废车、僵尸车。自2022年冬季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整治行动开展以来,已查获20辆报废车、僵尸车,并依法进行了处理。图为近日,库尔勒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天山路中队与辖区街道、社区、派出所协同共治,对查获的报废车辆交由机动车报废中心按程序依法处理。 本报记者 潘从武 本报通讯员 陆波 严万海 摄

辽源市检察院用心诠释『检察蓝』的态度、力度和温度

□ 本报记者 刘中全

近年来,吉林省辽源市人民检察院始终坚持“立检为公 执法为民”的宗旨,努力营造了和谐、稳定、有序的社会环境和公平、高效、权威的法治环境,诠释了“检察蓝”的态度、力度和温度。

能动履职 服务大局有态度

2022年1月,一起民营企业涉法涉诉案件被移送辽源市人民检察院。

“案情涉及水土保持、生态修复、非法占用农用地、拖欠农民工工资等多个敏感问题,而涉案方是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曾作出积极贡献的民营企业。”辽源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施源说,如何查办该案,检察机关把履职尽责与服务企业发展放在了同一架天平上。

对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营企业及经营者轻微犯罪依法免费免罚清单》精神,办案人员在督促企业及时化解矛盾、整改问题后,邀请律师、人民监督员以及涉事部门工作人员召开拟不起诉案件听证会,与相关人员一道实地了解整改效果,依法对案件作出情节轻微不起诉决定。案件办结后,检察机关持续进行了跟踪回访,如今企业经政府招商引资已与外地某企业合并,保证了900余人的就业问题。

为打造良好的营商环境,辽源市人民检察院制定《关于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工作的意见》,还出台优化营商环境“九项措施”,制定《辽源市人民检察院服务企业大调研活动方案》,形成全市“一盘棋”工作格局。

围绕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辽源市检察院坚持重拳打击金融领域犯罪,2022年共起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经济犯罪5件13人,检察机关追赃挽损316万余元,实现了检察办案质效与优化营商环境的“双提升”。

践行使命 依法监督有力度

2022年6月1日,辽源市人民检察院接到群众举报,称龙山区某小区附近有两处排污井持续排污水,问题长时间未得到解决,希望检察机关依法监督。

辽源市人民检察院指导龙山区人民检察院迅速启动公益诉讼“一体化”办案机制,于当日17时完成立案审批等相关程序。6月2日14时,龙山区人民检察院召开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简易听证会,邀请涉事街道办事处、行政管理部门和社区居民代表参加案件听证。6月2日15时,龙山区人民检察院向该街道办事处发出诉前检察建议书。6月2日20时50分,该问题整改完毕。从案件受理到问题解决,仅用时28小时。

“这是辽源市检察院建立公益诉讼‘小案快办’机制,发挥检察机关‘一体化办案’优势的成功案例。”施源说。

截至目前,辽源市人民检察院已指导基层检察院在人居环境和安全生产等领域办理了20件涉民生“小案”,“小案快办”的做法得到了省检察院的肯定。

2022年,辽源市检察院主动加强与劳动监察、农民工维权中心、法律援助中心沟通联系,针对农民工、生活困难群众等提供法律帮助,截至目前,办理民事支持起诉案件29件,同比增加8.7倍,全部得到法院采纳。

扶危救困 公正执法有温度

2022年8月,东辽县人民检察院进行案件排查时发现,在潘某故意伤害案中,因被执行人不具备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法律义务能力,被害人付某没有得到经济赔偿。

“承办检察官主动到付某居住地向村委会及其本人了解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条款,决定对申请人付某进行司法救助,并及时向县委政法委申请司法救助金。”施源说。

在对被害人张某实施司法救助的过程中,市检察院联合市委政法委积极筹措救助金,于2022年春节前夕,将救助金送到了张某手中,确保张某一家人过一个温暖祥和的春节,解决了张某一家的燃眉之急。

据了解,2022年全市检察机关共办理司法救助案件43件,发放救助金65.8万元。

海口海事法院博鳌法庭在夜色中协调交付渔船

本报讯 记者邢东伟 翟小功 通讯员 王梦茹 近日,海口海事法院博鳌法庭主动适应辖区产业特点,践行司法为民宗旨,高效促成一宗合同纠纷案件当事人履行船舶交付义务。

海口海事法院博鳌法庭审理的一宗船舶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于2022年11月4日宣判,双方当事人均表示服判。在判决履行时,原告曾某申请法庭派人见证船舶交付情况。

收到申请后,考虑到当时正值渔业作业的赶工期,为保障被告钟某在渔业生产周期里的正常生产作业,法官与双方当事人商量,将船舶交付时间安排在钟某出海归来卖出渔获之后。

到达渔船交付现场时夜幕已经降临,双方当事人因为船舶现状与交付前的原状不一

致,就如何修复方面产生分歧,且互不退让,场面一度僵持不下。

法官在了解情况后,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耐心地向双方当事人释法说理,权衡利弊。经过近1小时的协调,曾某和钟某互相作出让步并达成一致意见,同意委托双方共同好友对涉案渔船进行维修,合理维修的费用由双方一起负担。

为此,博鳌法庭当即邀请双方共同指定的委托人到现场确认维修的位置,双方也对船舶现状进行确认并签署现场交付船舶笔录。

海口海事法院积极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找准司法服务当地产业的结合点和切入点,积极提供海事服务,将司法为民贯穿案件办理全过程,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司法的温度。

西宁公安多措并举助力复工复产

本报讯 记者徐鹏 连日来,青海省西宁市公安机关主动作为、精准施策,充分发挥公安机关职能作用,建立健全安全防范举措,多措并举助力复工复产,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平安稳定。

各县区公安分局迅速启动全市公安机关快速反应联动机制,整合城区派出所、特巡警大队等街面力量,联动开展治安整治、疏堵保畅、护学护守、应急处置等工作。深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积极落实好街面巡防勤务工作,加大街面、公园、广场等重点区域的巡逻密度,进一步提高见警率和管事率,最大限度挤压各类违法犯罪空间。

各园区公安分局深入企业、工厂、小区等地,结合近期涉疫电信诈骗案例,向企业职工、小区居民详细讲解常见的电信诈骗手段及预防知识,发放防范电信诈骗宣传资料。同时,分类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全面提升主体责任风险防范意识。

各基层单位还着力发挥警网融合在社区

治理中的作用,推动资源互通共享。针对商业聚集区,联合属地街道、消防、城管等部门,与各商户签订《治安责任书》,全面恢复窗口服务,满足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和群众办事业务需求,各职能部门及时启动涉企案件快速侦办机制,深入查处和打击制假售假、囤积居奇等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犯罪行为,加强普法宣传,以案释法,提高群众抵御不法侵害能力。

交警部门围绕“人、车、路、企”要素,紧盯交通事故多发高发路段、时段,集中排查逾期未检验、未报废和安全管理措施不落实等隐患,深入推进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结合冬季道路交通特点,进一步完善道路交通标志标线,优化周边路口信号灯配置,加大冬季易结冰积雪的桥梁隧道、急弯陡坡、临水临崖等重点路段的路面巡查,紧盯事故易发高发、夜间凌晨等易失控漏管的重点路段、时段,加大现场查处力度,严查“三超一疲劳”、无证驾驶、醉酒驾驶等严重违法行为。